

康龙化成（北京）新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关于 2022 年 A 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第四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相关事项的核查意见

康龙化成（北京）新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 1 号——业务办理》《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对公司 2022 年 A 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四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但股票暂不上市相关事项进行了核查，并发表如下核查意见：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公司《2022 年 A 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本激励计划”）及公司《2022 年 A 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公司 2022 年 A 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四个归属期的归属条件已经成就。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本期归属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核实，认为 326 名激励对象的归属资格合法、有效。本次符合归属条件的激励对象人数为 326 人，本次可归属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 659,763 股，同时根据公司 2022 年 A 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所有激励对象延长禁售期的承诺，公司 2022 年 A 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四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但股票暂不上市，继续禁售至 2027 年 1 月 27 日。本次归属安排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及本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

康龙化成（北京）新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2026 年 8 月 20 日